

万 华 媒 体
ONEMEDIAGROUP
萬華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26)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布

萬華媒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如下：

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收益	4	101,189	103,281
銷售成本		<u>(60,420)</u>	<u>(63,009)</u>
毛利		40,769	40,272
其他收入	4	2,076	1,735
銷售及分銷支出		<u>(23,356)</u>	<u>(27,129)</u>
行政支出		<u>(16,148)</u>	<u>(18,071)</u>
除稅前溢利／(虧損)	5	3,341	(3,193)
所得稅開支	8	<u>(1,970)</u>	<u>(208)</u>
期內溢利／(虧損)		<u><u>1,371</u></u>	<u><u>(3,401)</u></u>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u><u>1,371</u></u>	<u><u>(3,401)</u></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的 每股盈利／(虧損)(以每股港仙呈列)			
– 基本	9	<u><u>0.34仙</u></u>	<u><u>(0.85仙)</u></u>
– 攤薄	9	<u><u>不適用</u></u>	<u><u>不適用</u></u>
股息	10	<u><u>-</u></u>	<u><u>-</u></u>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9,784	9,474
商譽		2,028	2,028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	3,776
遞延所得稅資產		409	1,499
		<u>12,221</u>	<u>16,777</u>
流動資產			
存貨		12,009	10,98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6	57,854	58,1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4,014	91,357
		<u>163,877</u>	<u>160,522</u>
總資產		<u>176,098</u>	<u>177,299</u>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400	400
股份溢價		456,073	456,073
其他儲備		(327,381)	(329,794)
保留盈利		19,052	17,681
擬派末期股息		-	1,500
		<u>148,144</u>	<u>145,860</u>
權益總額		<u>148,144</u>	<u>145,860</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589	-
長期服務金負債		78	78
		<u>667</u>	<u>7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7	24,152	28,126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578	3,142
現期所得稅負債		383	93
銀行透支		174	-
		<u>27,287</u>	<u>31,361</u>
總負債		<u>27,954</u>	<u>31,439</u>
總權益及負債		<u>176,098</u>	<u>177,299</u>
流動資產淨值		<u>136,590</u>	<u>129,16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48,811</u>	<u>145,938</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一日在開曼群島根據公司法第22章(經綜合修訂的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出版、推廣及分銷中文消閒生活雜誌。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根據明報企業有限公司(「明報企業」)(本公司最終母公司)、星洲媒體集團有限公司及南洋報業控股有限公司之間擬進行之合併，明報企業決定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為了與明報企業一致，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財務報表是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財務資料是遵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作出修改。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是按照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發出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而編製。

本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會計政策

所採取的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一致，並且在現有準則下加入以下的新準則及詮釋。此等準則對本集團的營運有關，且對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財務年度具強制性。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引入有關金融工具的新披露規定。本集團由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起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來遵守新披露規定。採用是項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變動。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中期財務報告和減值」(自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禁止於中期期間就按成本值列賬之商譽、權益工具投資及金融資產投資確認之減值虧損在其後之結算日撥回。本集團將由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起應用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以符合新的詮釋。採用是項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變動。

另外，還有一系列針對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財政年度已推出的新準則、準則內的修訂及詮釋還未實行。本集團已對該等準則、修訂及詮釋作出初步評估，並認為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版、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對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沒有重大影響，但詳細評估仍在繼續進行。本集團亦現正進行評估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及第13號所帶來的影響。

4 分部資料

主要報告格式－地區分部

本集團主要於兩個地區經營業務，分別為香港及中國內地。於二零零七及二零零六年的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		中國內地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u>85,310</u>	<u>82,369</u>	<u>15,879</u>	<u>20,912</u>	<u>101,189</u>	<u>103,281</u>
分部業績	<u>15,355</u>	<u>9,130</u>	<u>(7,690)</u>	<u>(7,517)</u>	7,665	1,613
其他收入					2,076	1,735
未能作出分部的費用(附註)					<u>(6,400)</u>	<u>(6,541)</u>
除稅前溢利／(虧損)					3,341	(3,193)
所得稅開支					<u>(1,970)</u>	<u>(208)</u>
期內溢利／(虧損)					<u>1,371</u>	<u>(3,401)</u>

附註： 企業費用指本集團於本期間產生作為未能作出分部的費用。

從屬報告格式－業務分部

因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只經營單一業務分部，即出版、推廣及分銷中文消閒生活雜誌，故並無呈列業務分部分析。

5 除稅前溢利／(虧損)

以下項目在中期除稅前溢利／(虧損)中已被扣除

	(未經審核) 截至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已銷售存貨成本	31,934	35,359
折舊	1,565	1,062
員工福利支出(包括董事酬金)	32,259	31,650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虧損	40	31

在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中的行政支出一項中，已就按公平值列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確認公平價值收益113,000港元(二零零六年：無)。

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包括貿易應收賬款，按其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零至六十日	32,145	29,347
六十一日至一百二十日	11,753	14,337
一百二十一日至一百八十日	5,374	6,089
一百八十日以上	1,832	3,015
	<u>51,104</u>	<u>52,788</u>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的信貸期介乎六十日至一百二十日。

因本集團擁有眾多客戶，故在應收賬款中沒有集中信貸的風險。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在貿易應收賬款中確認減值虧損189,000港元(二零零六年：62,000港元)。此等虧損已包括於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中銷售及分銷支出一項中。

7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包括貿易應付賬款，按其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零至六十日	8,069	8,092
六十一日至一百二十日	1,213	667
一百二十一日至一百八十日	262	674
一百八十日以上	127	274
	<u>9,671</u>	<u>9,707</u>

8.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乃根據管理層就整個財政年度預計加權平均所得稅率作出之最佳估計而確認。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7.5%(二零零六年：17.5%)計提撥備。

本集團並未就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作任何撥備，此乃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

	(未經審核) 截至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現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291	–
遞延所得稅		
– 現期遞延所得稅支出	<u>1,679</u>	<u>208</u>
	<u>1,970</u>	<u>208</u>

9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u>1,371</u>	<u>(3,401)</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以千計)	<u>400,000</u>	<u>400,000</u>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每股港仙)	<u><u>0.34仙</u></u>	<u><u>(0.85仙)</u></u>

本公司所授出的購股權並無產生攤薄影響。

10 股息

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二零零六年：無)。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派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375港仙(二零零六年：每股0.375港仙)，合共股息1,5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500,000港元)。

11 股本

	已發行 普通股 股份數目 (以千計)	已發行 普通股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結餘	<u>400,000</u>	<u>400</u>	<u>456,073</u>	<u>456,473</u>

普通股之法定總數為4,000,000,000股股份(二零零六年：4,000,000,000股股份)，每股面值為0.001港元(二零零六年：0.001港元)。所有已發行股份均已繳足股款。

管理層評論及分析

業績摘要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101,189,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03,28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2%。期內溢利為1,371,000港元(二零零六年：期內虧損為3,401,000港元)。期內溢利雖然微少，但有見本集團能夠在素來是行業淡季的上半年財政年度達到這成績，對集團而言確是一個重要的轉機。本集團能夠轉虧為盈，有賴管理層實行連串重要措施(包括精簡業務及集中於盈利項目)，並同時維持有效控制成本。

業務回顧

香港

《明報周刊》、《Hi-Tech Weekly》及《明報兒童周刊》現時於香港出版。這些雜誌帶來合併收入為85,31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82,36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4%。而營運溢利增至15,355,000港元(二零零六年：9,13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顯著增加68%。營運溢利的增加主要原因是收益提高、印刷及紙張成本下降及嚴格控制成本。

《明報周刊》在讀者群中仍然十分暢銷，因而為本集團提供穩定的貢獻。雜誌的「原裝版」和「精裝版」因所涉及的層面和版式令發行量增加。而廣告客戶可受惠於《明報周刊》的「原裝版」和「精裝版」，因為廣告客戶可循不同渠道觸及更廣大、更多元化的讀者。

《Hi-Tech Weekly》在競爭最為激烈的市場中仍能取得成功。雜誌透過高質素的內容向顧客介紹嶄新而具創意的新方向以保留一群忠實的讀者。廣告客戶和讀者可從經銷點所發行的書籍模式和網上eMag的電子雜誌模式中得益。這兩種出版模式帶來讀者流量，而且亦容許廣告客戶憑藉多種出版渠道增加其產品在媒體上的曝光率。於回顧期內，這新穎方法刺激了讀者流量和廣告收入。

《明報兒童周刊》在多本「教育娛樂兼備」刊物中仍然是教育工作者和家長心目中最受歡迎的讀物。雜誌為廣大小學生服務，而其可靠而有質素的內容，亦廣受小學生推崇備至。在香港，雜誌的知名品牌更等同趣味學習的佼佼者。

本集團將繼續鞏固其在香港市場的眾多品牌，同時亦會強化個別雜誌的領先優勢。

中國內地

在中國內地的業務為集團帶來營業額15,879,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0,91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24%。營運虧損為7,69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7,517,000港元)，較去年同時輕微增加2%。鑑於中國市場競爭激烈，加上《T3科技新時代》(「T3」)及《Rolling Stone音樂時空》(「RS」)已終止營運，導致營業額減少。儘管終止經營T3及RS只令間接成本輕微減少，但利好影響可望在下半年財政年度會完全顯現。在T3和RS終止營運之後，本集團在中國內地仍然擁有銷售雜誌廣告版面及／或提供內容的權利，而這些雜誌包括《Popular Science科技新時代》(「PS」)、《Top Gear汽車測試報告》(「TG」)及《MING明日風尚》(「MING」)。

MING在中國消閒生活及時尚雜誌中繼續坐擁領導地位。大中華不斷轉變的消閒生活模式，令TG從中受惠，因駕駛人士和準車主愈來愈懂得欣賞各類新產品及雜誌的內容。受惠於狂熱車迷的忠實擁戴，TG亦愈來愈受歡迎。當然這種轉變仍沒有令廣告客戶流失，而由於中國市場對汽車的熱愛與擁有率持續高速增長，令廣告客戶明白到讓客戶接觸到該等產品的重要性。與此同時，PS仍能保持獨特的地位，在消費者電子範疇中獲得忠實讀者的支持。

展望

本集團已達至轉虧為盈。以收益計，本期間並不是行業最暢旺的時候，而本集團能在這期間創造了轉機，其努力更卓見成效。鑑於經濟增長強勁，本集團可望在下半年財政年度締造美滿成績。

資本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物業、機器及設備資本性開支為2,080,000港元。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十八日以配售及公開發售的方式按每股1.2港元發行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股份(詳情載於由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有關發行支出後約為102,968,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所得款項淨額根據招股章程所載的分配建議已部分動用如下：

	所得款項 淨額擬定用途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止 實際動用金額 千港元
於中國收購雜誌業務	50,000	—
新雜誌的營銷活動	24,000	6,818
新雜誌的發行相關活動	12,000	8,097
償還短期貸款	10,000	10,000
一般營運資金	6,968	5,000
	<u>102,968</u>	<u>29,915</u>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收益和成本主要源自以港元、美元和人民幣計值。由於港元仍與美元掛鈎，而人民幣則與其他一籃子貨幣掛鈎，本集團預期將不會就此承受任何美元及人民幣帶來之重大匯兌風險。

或有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或擔保(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僱員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約有251名僱員(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77名僱員)，其中155名及96名分別駐於香港及中國內地。本集團付予僱員的酬金根據營運業績、員工表現和可比較市場統計數字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酬金由薪酬委員會定期審閱。本公司已實行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之獎勵。

在香港，本集團參與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設立之綜合退休福利計劃及為僱員設立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在中國內地，本集團為僱員提供有關退休、醫療及待業之社會保障計劃，並已遵照中國內地之相關法律法規，向地方社會保障部門供款。

企業管治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內的守則條文及於整個期間一直遵守守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經本公司具體諮詢後，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整個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要求標準。

本公司已為高級管理層及可能持有對本公司證券價格有影響資料的有關僱員制定不遜於標準守則內所訂有關證券交易的書面指引。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六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已制定書面權責範圍。審核委員會現時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俞漢度先生、薛建平先生及陳福成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六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已制定書面權責範圍。薪酬委員會現時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俞漢度先生、薛建平先生及陳福成先生，以及兩名執行董事，張裘昌先生及白展鵬先生。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六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已制定書面權責範圍。提名委員會現時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俞漢度先生、薛建平先生及陳福成先生，以及兩名執行董事，張裘昌先生及白展鵬先生。

承董事會命
張鉅卿
董事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七日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張鉅卿先生、張裘昌先生、白展鵬先生、董小可先生及榮敬信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俞漢度先生、薛建平先生及陳福成先生。

載有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之本公司二零零七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站刊登，並將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底前寄發予股東。